

证券代码：836414

证券简称：欧普泰

主办券商：联储证券

## 上海欧普泰科技创业股份有限公司

### 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19年11月14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19年11月4日以电话通知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王振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召集、召开等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上海欧普泰科技创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2019年半年度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2019年8月20日披露的2019年半年度报告，截止2019年6月30日，挂牌公司母公司资本公积为8,005,521.69元（其中股票溢价形成的资本

公积为 8,005,521.69 元，其他资本公积为 0.00 元。)

本次权益分派预案如下：

公司目前总股本为 10,220,000 股，拟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为基数，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7.50 股，(其中以股票发行溢价所形成的资本公积每 10 股转增 7.50 股，无需纳税；以其他资本公积每 10 股转增 0 股，需要纳税)。

本次权益分派共预计转增 7,665,000 股，如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与目前预计不一致的，公司将采用分派比例不变原则对本次权益分派方案进行调整。

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核算的结果为准。

上述权益分派所涉个税依据《关于继续实施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 证监会公告 2019 年第 78 号)执行。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11 月 1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上披露的《上海欧普泰科技创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半年度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公告》(公告编号：2019-049)。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19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于 2019 年 12 月 3 日召开公司 2019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本次董事会通过的需要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上海欧普泰科技创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上海欧普泰科技创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11月18日